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6 年度第 1 & 2 季

環保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議程

時間：1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張總務長兼環安衛主任 代

出席：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環境保護業務

報告人：鄭竹吟

一、教育宣導及參與相關會議

1、參訪污水場環境改造成效團體

月份	教育宣導場次	參與人次
1	黑龍江外賓	10
3	育英國小師生、本校幼兒園師生、本校森林系師生	107
4	佛光山外賓、本校農園系師生	50
5	上海農業外賓	15
6	越南外賓	30
小計		212

2、106 年 7-8 月間將辦理 8 場電影賞析及手作 DIY 活動，透過影像欣賞及實際體驗活動，傳達環境生態保育的觀念，預計約 300 人次參與活動。

3、106 年 7-8 月間將辦理校園健走及闖關活動，以遊戲方式進行環境教育宣導，除可增進身心健康外更能推廣節能減碳理念，預計約 100 人參與活動。

二、廢棄物管理

1、一般類垃圾總量及處理費

單位：公噸

月份	一般類垃圾	處理費(元)
1月	31.5	14,175
2月	17.77	7,997
3月	41.79	20,618
4月	31.5	15,073
5月	40	18,525
合計	162.56	76,388

2、應回收廢棄物責任業者總量及處理費

單位：公斤

106年度第1-2期應回收容器									
月份	玻璃類	PS類	PE類	PP類	其他塑膠	PET類	HDPE	鋁容器類	繳交費用(元)
1、2	--	9.6	2,137.76	413.6	--	--	--	--	18,049
3、4	--	9.6	1,766.64	90	--	--	--	--	13,091
小計									31,140

3、資源類

單位：公斤

回收種類 月份	紙類	鐵罐	其他金屬類	鋁罐	寶特瓶	塑膠類	廢光碟、廢電池	廢電瓶、廢燈管	匣、廢機、單車 廢家電、廢電腦、廢碳粉	所得(元)
1	5,200	238	--	36	648	480	--	--	--	24,950
2	6,580	--	102.5	--	--	38	--	--	144.7	27,300
3	4,970	--	--	--	--	2,810	--	--	--	25,900
4	--	--	1,038	--	--	--	--	50	36.4	6,810
5	4,700	--	--	--	--	--	--	--	--	18,800
6	--	127	205	58	492	490	326	26	10	16,920
合計	21,450	365	1,345.5	94	1,140	3,818	326	76	191.1	120,680

4、提升資源回收成效活動：持續辦理廢乾電池、廢光碟兌換環保袋、杯活動，以提昇資源回收成效，並可減少校內塑膠杯或塑膠袋產生量及減少一般垃圾處理費。

5、協助清運辦理活動產生之廢棄物及廚餘。

三、飲水機管理

1、標示：每台開飲機貼有電話及網路叫修方式、維護日期、水質檢驗結果及出水處理流程，以使全校教職員工生對現有開飲機有安全感。

2、定期維護：持續維護全校 317 台開飲機，確保全校師生飲用之水質安全。維護工作含：每月至少 1 次更換、清洗前置濾心及管線消毒等。

單位：台

種類 校區 月份	開飲機					開水機	總合
	校區	學生 宿舍區	城中 校區	保力 林場	達仁 林場	校區	全校
1-6 月	221	80	4	6	4	2	317

3、水質檢驗：飲用水管理法第 7 條:經設備處理後水質，應每隔 3 個月檢測大腸桿菌。第 8 條:公私場所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應依規定檢驗水質狀況，其應執行抽驗台數比例為 8 分之 1 (317 台 /8=40 台)。

四、生活污水淨化處理及污水場、映霞湖公園環境管理

1、維護：持續維護污水場淨化處理正常運作。

2、現況：持續營造污水場、映霞湖公園生態環境且加強相關的教育宣導工作。

3、教學訓練：利用本場之設施及污水，提供環保等相關系所學生教學、檢驗分析等。

五、申請、執行計畫

1、執行「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教學卓越計畫」子計畫「4.1.1-1 永續環境保育教育」。

安全衛生業務

報告人：楊國輝、郭科辰

一、主管單位規定事項及辦理情形：

1. 依限完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事業廢棄物申報系統之實驗室廢液、廢棄過期化學藥品產出情形及運送聯單網路申報作業（批次辦理）。
2. 依限(每月)完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事業廢棄物申報系統之原物料每月使用量申報作業。
3. 依限（每月）完成行政院核子能委原會輻射防護管制系統前月份輻射物質網路申報作業。
4. 依限（每月）完成行政院勞動部職安署無災害工時登錄線上填報系統前月份網路申報作業。
5. 依限（每季）完成教育部毒性化學物質網路申報作業。
6. 依限（每季）完成經濟部工業局先驅化學品工業原料資訊網先驅化學品流向申報作業。
7. 完成 106 年度優先管理化學品資料補正申報作業。

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

1. 106 年 1 月完成本校 105 年度第 4 季毒性化學物質計 112 種之申報作業。
2. 106 年 4 月完成本校 106 年度第 1 季毒性化學物質計 80 種之申報作業。
3. 新申請「二甲氧基聯苯胺(041-01)」毒性化學物質運作，並取得核可文件。
4. 完成辦理「甲醯胺(023-01)」展延及撤銷「丙烯醇(101-01)」毒性化學物質運作。
5. 新申請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共計 19 種運作核可文件：1,2-二氯乙烷(075-01)、1,2,2-四氯乙烷(076-01)、1,2,二氯乙烯(077-01)、二氯甲烷(079-01)、環己烷(082-01)、乙醛(104-01)、乙腈

(105-01)、二乙醇胺(114-01)、二苯胺(115-01)、乙苯(116-01)、甲基異丁酮(117-01)、1,3-丙烷磺內酯(120-01)、三乙胺(121-01)、硫脲(144-01)、甲基第三丁基醚(160-01)、2,4-二氯酚(161-01)、雙酚-A(166-01)、三氟化硼(142-01)、聯胺(164-01)。

6. 另4種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因本校無使用需求,且結餘量為零,故不申請運作核可:鄰苯二甲酸單(2-乙基己基)酯(068-23)、1,1-,二氯乙烯(077-02)、間-甲酚(112-01)、氯化三丁錫(148-05)。
7. 本校106年1至6月毒性化學品購買申請審查共計31件,其中乙腈11件、二氯甲烷7件、三氯甲烷3件、壬基酚2件、甲醛2件、重鉻酸鉀2件、丙烯醯胺1件、苯1件、甲基第三丁基醚1件、三氧化二砷1件。

三、實驗(習)場所作業環境測定

1. 辦理實驗(習)場所106年度上半年作業環境檢測,檢測系所為環工系、食品系、養殖系、材料所、動畜系,詳附件一。
2. 測定項目:
 - (1) 有機化合物監測:
三氯甲烷、三氯乙烯、二氯甲烷、苯、二甲苯、正己烷、丙酮、1-丁醇、異丙醇、異戊醇、甲基異丁酮、乙醚、甲醇,檢測結果未發現超過法定容許濃度。
 - (2) 無機化合物監測:
硫酸、重鉻酸鉀、錳,檢測結果未發現超過法定容許濃度。

四、事業廢棄物清理:

1. 為辦理本校實驗室廢液清理工作,賡續與「南科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分別簽定本校106年度清除及處理合約案,期程自106年1月10日至106年12月31日。
2. 感染性(醫療)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
 - (1) 委託清除單位:屏東縣醫療廢棄物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委託處理單位:日友環保科技(股)有限公司

(2) 處理情形如下表：

品 項	醫療廢棄物	
	月 份	產出數量(公斤)
1	202	10,100
2	341	17,050
3	248	11,160
4	175	9,500
5	225	11,250
小計	1191	59,060

3. 實驗室廢液收集、儲存及清運:

(1) 委託清除單位：南科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處理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

(2) 校內收集及儲存情形如下表(106 年度)

月份	六價鉻 C-0105 (公噸)	重金屬 C-0119 (公噸)	含鹵素 C-0149 (公噸)	不含鹵 C-0169 (公噸)	廢鹼液 (含氟、汞) C-0201 (公噸)	廢酸液 C-0202 (公噸)	廢油 D-1799 (公噸)	校內清運 廢液桶數	各實驗室空 桶需求數
1	--	0.431	0.144	0.162	0.076	0.075	--	32	30
2	0.257	0.168	0.175	0.482	0.096	0.331	--	64	63
3	0.05	0.137	0.269	0.303	0.056	0.045	--	33	21
4	--	0.019	0.147	0.346	0.054	0.274	--	33	35
5	0.097	0.118	0.064	0.466	0.186	0.351	0.019	51	75
合計	0.404	0.873	0.799	1.759	0.468	1.076	0.019	213	224

(3) 委外清運處理桶數、重量及費用(106 年度)

廢棄物名稱 (廢棄物主成份)	廢棄物代碼	數量 (桶/箱)	實際總重 (公噸)	費用 (元)
-------------------	-------	-------------	--------------	-----------

六價鉻化合物	C-0105	29	0.85	34,950
其他含有毒重金屬且超過溶出標準之混合廢棄物	C-0119	91	2.5	103,650
其他含有機氯污染物且超過溶出標準之混合廢棄物	C-0149	31	0.87	35,970
有機化合物且超過溶出標準之混合廢棄物	C-0169	238	5.63	238,380
廢液 Ph 值大(等)於 12.5	C-0201	79	2	83,850
廢液 Ph 值小(等)於 2.0	C-0202	176	4.5	188,400
廢油混合物	D-1799	16	0.4	16,800
腐蝕性混和廢棄物	C-0299	--	--	--
易燃性混和廢棄物	C-0399	--	--	--
總計		660 桶	16.75	702,000

3. 校內實驗(習)場所廢棄/過期化學藥品清除

(1) 106 年度上半年共計清運 400.67 公斤。

(2) 各系所清運量如下:

A.動物醫院: 186.63 公斤

B.環工系: 130.84 公斤

C.農園系: 70.61 公斤

D.食品系: 10.06 公斤

E.生技系: 2.53 公斤

五、生物安全

1. 1 至 6 月辦理本校基因重組異動申請審查工作合計 5 件，4 件屬第 1 級(P1)，1 件屬第 2 級(P2)。

2. 1 至 6 月辦理第二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異動申請審查工作，合計 12 件，均屬第 2 級(BSL2)。

3. 106 年度 1 月至 6 月經本校生物安全會認證通過合乎生物安全第二等級(BSL-2;P2)實驗室規範計 1 間，為農學院/農水產品檢驗與

驗證中心(AR302)/邱秋霞老師。

4. 一級/二級感染性生物材料輸出入申請:

(1) 本校生物科技系鄭雪玲老師因學術研究所需，自行自美國輸入第一級感染性生物材料(RG1)如下，並於 106.03.15 經疾管署同意進輸入。

- A. 含質體 pLenti CMV Blast empty 的大腸桿菌 (E. coli harboring plasmid pLenti CMV Blast empty) 培養基1盤。
- B. 含質體 pcDNA3-EGFP 的大腸桿菌 (E. coli harboring plasmid pcDNA3-EGFP) 培養基1盤。
- C. 含質體 pLenti-puro 的大腸桿菌 (E. coli harboring plasmid pLenti-puro) 培養基1盤。

(2) 本校生物科技系陳又嘉老師因學術研究需要，自行自美國輸入第一級感染性生物材料(RG1)如下，並於 106.05.15 經疾管署同意進輸入。

- A. 含質體 pCas9 (pCas9 plasmid) 大腸桿菌 (E. coli-K12) 培養液1管。
- B. 含質體 pCRISPOmyces-2(pCRISPOmyces-2)大腸桿菌(E. coli-K12) 培養液1管。

六、游離輻射物質管理

1. 訂定本校輻射防護計畫書(詳附件二)，並於 106.06.02 業經原能會會輻字第 1060005254 號同意備查。
2. 完成辦理 106 年度輻射防護繼續教育 3 小時訓練，受訓對象為本校列管之輻射工作人員、實際操作密封放射性物質或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之人員(含學生)及有興趣之教師、同仁、學生。課程內容如下:
 - (1) 輻射基礎課程-游離輻射的來源
 - (2) 輻射生物效應-游離輻射的危害
 - (3) 安全作業程序及工作守則-操作人員的輻射防護
3. 辦理密封放射性物質(9 台)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6 台)等輻射作業 106 年上半年自主檢查紀錄，檢查結果大致完善。

4. 申報本校 106 年度上半年含鈾核子原料運作之料帳紀錄，本校持有含鈾核子原料醋酸鈾鹽至 106 年度上半年止結餘量共計 75 公克，其中獸醫系貴重儀器中心結餘量計 50 公克，植物醫學系結餘量 25 公克。

七、職業安全預防計畫與健康檢查

1. 為強化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身心健康保護之規定，預計於下半年度辦理「人因性危害」、「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與「母性健康保護」之說明會，協助在職勞工瞭解職業安全計畫之保護內容，預防或減少相關職業災病發生，並配合勞工定期健康檢查以執行上述工作之危害評估，以利後續進行危害控制與分級管理，達到保護勞工健康之目的。

2. 勞工定期健康檢查

- (1)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0 條與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1 條規定，預計於下半年度對在職勞工進行一般健康檢查。
- (2) 受檢資格依上述法條規定，年滿 65 歲以上者，每年檢查 1 次；40 歲以上未滿 65 歲者，每 3 年檢查 1 次；未滿 40 歲者，每 5 年檢查 1 次。
- (3)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21 條與癌症防治法規定，預計於下半年度配合勞工定期健康檢查，對於符合癌症篩檢條件之勞工，得經其同意一併進行口腔癌、大腸癌、女性子宮頸癌及女性乳癌之篩檢，符合篩驗資格及人數參見下表(統計至 106/04)。

篩驗項目	篩驗資格與項目	符合人數
口腔癌	30 歲以上有嚼檳榔(含已戒)或吸菸者 每 2 年 1 次口腔黏膜檢查	314
大腸癌	50-74 歲 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	79
女性子宮頸癌	30 歲以上婦女 每年 1 次子宮頸抹片檢查	186
女性乳癌	45-69 歲婦女 每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63

3. 勞工特殊健康檢查

- (1)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0 條與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2、13 條規定，預計於下半年度對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教職員工，進行特殊健康檢查。
- (2) 受檢資格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一所定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進行人員篩選，屆期將另行函文調查，請各單位協助提供符合名單，以利本單位進行健檢造冊。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制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母性健康保護計畫」1 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0、31 條、「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 39 條暨「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之規定辦理，詳附件三。
2. 確保本校妊娠、分娩後、哺乳等女性勞工之身心健康，達到母性勞工健康保護之目的，特定本計畫，提供母性健康相關保護並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
3. 本案經環安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公告校內各單位配合執行之。

提案二、

案由：有關「勞工定期健康檢查」與「勞工特殊健康檢查」之受檢資格界定，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第七條規定，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之經費，在各機關年度預算內支應，援

此，本校公務人員（含公保教師）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已由人事室辦理（兩年補助一次，每人 3500 元），為避免經費重複支出，擬界定「勞工定期健康檢查」之受檢人，以本校參與勞保之在職勞工為主，不含公保之教職員。

2.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0 條與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2、13 條規定，雇主使勞工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應定期實施特殊健康檢查，並建立健康管理資料，分級實施健康管理，擬界定「勞工特殊健康檢查」之受檢人，以本校參與勞保或公保並符合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一所定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在職人員為主。
3. 本案經環安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公告校內各單位配合執行之。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